

## 金融科技共創平台運作方式

### • 成員：

金總、各執行小組、主管機關(創新中心、資服處、法務處、各局)

### • 工作職掌：

1. 擘劃金融科技共創平台策略
2. 由「金融服務業教育公益基金暨金融科技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」定期召開會議，負責管理平台運作，並邀請金管會(綜規處)及各局列席
3. 各執行小組定期或不定期召開會議
4. 由秘書處擔任幕僚單位，彙整各執行小組工作及成果，提報管理委員會報告或討論
5. 由金融總會秘書長對跨組需求進行溝通協調

## 秘書處運作方式

### • 成員：由金融總會擔任，並由集保公司支援

### • 工作職掌：

1. 擔任金融科技共創平台幕僚單位
2. 彙整各組會議紀錄提報金融總會
3. 彙整經費需求提報金融總會，並提金融服務業教育公益基金暨金融科技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、理監事會通過後支應

## 各執行小組運作方式

- 各組成員：由各組召集人邀集成員參與。
- 會議召開：
  1. 召集人由副總或副院長以上(含)層級擔任。
  2. 由各組召集人所屬單位擔任幕僚工作，就推動事項研擬彙整提案內容，並由召集人召開會議討論，並將會議紀錄送成員確認後，送秘書處彙整提供金融總會。
  3. 會議地點原則上於召集人所屬單位召開。
- 經費需求：推動相關事項所需之業務經費，經各組會議決議後，由秘書處彙整提報金融總會。

# 各執行小組主責項目

## • 能力建構組

- 金融科技證照機制之設計(包含分類、考試、訓練、宣導等)及後續推動
- 辦理產學合作工作坊、跨產業訓練等
- 協助金管會推動監理人員金融科技學習地圖
- 設計與辦理金融科技獎項(依各角色區分並發展評估指標)

## • 數據治理組

- 蒐集業者對跨機構、跨市場數據之需求
- 依據金管會與其他部會研商可分享資料範圍等結果，研議相關之數據分級管理機制
- 籌組金融行動身分識別聯盟F FIDO
- 建立金融機構與TSP合作資訊揭露制度

## • 監理科技組

- 依金管會規畫，協助採行數位監理申報機制
- 依金管會及業界共同需求，研商導入監理自動化、數位化及智慧化監理機制
- 法規調適最佳實務守則
- 研討數位金融服務管理規範

## • 廣宣交流組

- 辦理金融科技競賽
- 甄選國際隊、金融科技形象大使、廣宣人員
- 聯結海外資源、提供相關協助

\*\*主責項目係暫訂，未來仍可能依需求增列